



联洋智能  
PAD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中期報告  
2023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披露	14
簡明綜合損益表	2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顧中立先生(主席)

王邦宜博士

金培毅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董騷煥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綱先生

施平博士

徐豔瓊女士

### 審核委員會

施平博士(主席)

李綱先生

徐豔瓊女士

### 提名委員會

李綱先生(主席)

顧中立先生

徐豔瓊女士

### 薪酬委員會

徐豔瓊女士(主席)

顧中立先生

李綱先生

### 公司秘書

王英傑先生

###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

#### 有關香港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 有關中國法律

北京天元律師事務所

廣東廣信君達律師事務所

####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衡力斯律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招商銀行松崗支行

中國銀行增城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中新支行

###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89-200號

新銀集團中心

29樓B室

電話：(852) 2787 0008

傳真：(852) 2787 0010

## 開曼群島的主要股份過戶 及登記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股份代號

1561

## 網址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pad/>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及財務概覽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約為483,444,000港元(2022年：415,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6.3%，主要由於本集團大數據服務分類業務活動大幅增加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提供大數據服務產生的收益約為278,611,000港元(2022年：201,726,000港元)，第三方支付服務產生的收益約為223,000港元(2022年：30,818,000港元)，而製造及買賣塗料產生的收益則約為204,610,000港元(2022年：183,056,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至約17,072,000港元(2022年：42,625,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大數據服務分類業務活動大幅增加導致毛利增加，惟被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以及應佔聯營公司虧損部分抵銷。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約為1.96港仙(2022年：5.60港仙)。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約為0.3港元(2022年12月31日：0.2港元)。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不會派付及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22年：無)。

## 業務回顧

### 大數據服務業務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Lian Yang Guo Rong Holdings Limited(「LYGR」)及其附屬公司(統稱「LYGR集團」)主要從事大數據挖掘、建模及整體分析的開發，尤其是提供零售金融服務的數字風險管理及其他數字服務(「大數據服務分類」)。LYGR集團提供獨立且快速增長中的「軟體即服務」/「平台即服務」(SaaS/PaaS)雲平台(cloud platform)，以全身心投入的企業精神，通過持續不懈的創新和專注的執行力滿足市場需求，現專注向中國零售金融服務供應商(特別是在消費金融及商業保險領域)提供人工智能(「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同時充分利用其在資訊科技及通訊領域具有協同效應的混合所有制架構的獨特定位，提供金融科技應用的企業服務。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LYGR集團受益於前期的戰略布局及合規拓展，在消費信貸整體增長乏力的背景下實現了逆勢上揚，產品競爭力顯著提升、市場佔有率亦大幅增長。LYGR集團構建的獨立「軟體即服務」/「平台即服務」(SaaS/PaaS)雲平台(cloud platform)聚焦個人信貸及保險行業數字化轉型需求，以應用於零售金融的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提升金融機構數字化運營及管理能力。截至2023年6月30日，LYGR集團已成功開拓了包括中國頭部銀行、中國領先持牌消費金融公司及中國大型個人信貸數字化推動方等在內的一大批核心收入客戶，並躍升成為消費信貸市場頭部機構的核心供應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大數據服務分類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278,611,000港元(2022年：201,726,000港元)(增加約38.1%)及分類溢利約27,417,000港元(2022年：23,601,000港元)。

## 業務回顧(續)

###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務

本集團成員公司及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得仕股份有限公司(「得仕」)經營數字支付平台，透過以下服務及產品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1)互聯網支付服務、(2)預付卡發行及受理服務及(3)其他(「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223,000港元(2022年：30,818,000港元)(減少約99.3%)及分類虧損約8,781,000港元(2022年：6,989,000港元)。

得仕持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發出有關授權於中國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的許可證(「支付許可證」)，該許可證已於2021年8月28日到期。得仕已申請續展支付許可證。於2021年8月29日，得仕獲知中國人民銀行已決定中止審查程序，等待進一步澄清及／或核實與得仕是否適合繼續作為被許可人有關的若干資料後，即恢復續展審查程序。同時，得仕已獲得中國人民銀行確認，得仕獲准照常開展業務。2023年上半年度公司仍因支付牌照續展遭中止原因導致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的業務收入及利潤大幅度下降。公司始終密切和監管部門溝通中止情形涉及事項，該中止情形涉及事項解決後，已向中國人民銀行上海分行發起續展申請事項。

本公司將繼續監測情況，一旦獲得其他重大資料，將盡快宣佈最新消息。鑑於經營及市場狀況惡化以及第三方支付服務分類於去年作出的累計負面貢獻，本公司亦正考慮其他可用選擇，包括但不限於出售其於該分類的全部權益。

## 業務回顧(續)

### 塗料業務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塗料業務收益增加至約204,610,000港元(2022年：183,05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1.8%。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塗料業務的分類溢利增加至約29,396,000港元(2022年：28,768,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佔本公司聯營公司卡秀萬輝控股有限公司虧損約為8,677,000港元(2022年：分佔溢利約10,88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期內銷量減少及製造成本上升所致。

### 整體表現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增加至約248,962,000港元(2022年：175,301,000港元)及約51.5%(2022年：42.2%)，主要由於大數據服務業務分類的毛利率高於第三方支付服務及塗料業務分類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減少至約9,807,000港元(2022年：19,412,000港元)，主要由於運輸費收入、租金收入及專利費收入減少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減少至約3,983,000港元(2022年：6,131,000港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淨額及政府補助金減少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至約47,210,000港元(2022年：28,472,000港元)，主要由於大數據服務分類的市場部人員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減少至約111,242,000港元(2022年：128,371,000港元)，主要由於管理人員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 業務回顧(續)

### 整體表現(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開支增加至約91,865,000港元(2022年：85,876,000港元)，主要由於大數據服務分類的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減少至約23,430,000港元(2022年：25,652,000港元)，主要由於借款餘額減少所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增加至約11,796,000港元(2022年：5,288,000港元)，主要由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撥備的遞延稅項資產所致。

### 其他

於2023年4月，本集團就Teknos Group OY(為擁有萬輝泰克諾斯(常州)化工有限公司(「常州萬輝」)40%權益的少數股東)所提出有關其擬行使權利出售常州萬輝40%股權的仲裁程序接獲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向本集團發出的仲裁通知。仲裁程序仍在進行中，本集團現正積極跟進有關仲裁並就潛在影響進行評估。目前，本集團業務的營運狀況仍屬正常，有關仲裁對本集團的營運、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股份上市後，本公司於2015年12月的本公司股份配售及公開發售(「上市」)中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19.9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於2019年12月31日，董事會議決更改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於2023年6月30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載列如下：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續)

用途	於2023年		經修訂 分配後的 餘下結餘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6月30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撥付廣州源輝化工有限公司(「源輝」)				
生產設施的第二階段建設	33.1	33.1	-	
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	12.0	12.0	-	
部分清償源輝生產設施第二階段建設				
土地的購買價	1.4	-	1.4 <sup>(附註)</sup>	2023年年底
償還銀行透支融資	20.0	20.0	-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2.9	2.9	-	
於越南的一塊土地長期租賃	5.4	5.4	-	
興建越南生產設施	13.1	13.1	-	
就越南生產購買額外機器及設備以及				
其他成本	9.5	9.5	-	
越南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	22.5	22.5	-	
	119.9	118.5	1.4	

附註：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原因為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遵守必要的登記及審批程序，故延遲完成收購若干土地使用權(「該土地收購」)。根據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該土地收購協議」)，增城市福和園農莊有限公司(「賣方」)須辦理有關登記及審批程序。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4日的公告所披露，賣方仍未能於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該土地收購所需的登記及審批程序及取得所需批准及許可，違反該土地收購協議，包括未能促使完成《國有土地使用證》、《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及多項其他批准及許可相關登記程序。於2023年6月30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要求賣方辦理登記及審批程序。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提供最新消息。於有關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將悉數動用經修訂分配的所得款項約1.4百萬港元用作部分清償源輝生產設施第二階段建設土地之購買價。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知悉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並無任何重大改變。

## 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借款、股本結構、資產押記及匯率波動的風險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約732,689,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739,502,000港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46,019,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143,512,000港元)、使用權資產約55,463,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57,818,000港元)、無形資產約368,579,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369,558,000港元)、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約126,979,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143,957,000港元)、遞延稅項資產約32,953,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21,929,000港元)及非流動資產的已付按金約2,696,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2,728,000港元)。該等非流動資產主要由本集團股東資金及借款提供資金。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28,198,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180,571,000港元)。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約為581,956,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640,250,000港元)，包括借款、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分別約517,337,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576,898,000港元)、52,900,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50,061,000港元)及11,719,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13,291,000港元)。

於2023年6月30日，除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相當於約3,320,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42,515,000港元)及零(2022年12月31日：11,675,000港元)的款項外，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所有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於2023年6月30日，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6%(2022年12月31日：6%)加額外年利率10%(2022年12月31日：無)計息，以港元計值。所有租賃的利率均於合約日期確定。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其他借款500,000,000港元對本公司無追索權，但以本公司的資產押記作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部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 資金流動性、財務資源、借款、股本結構、資產押記及匯率波動的風險(續)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違反可換股債券的相關協議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及利息為52,900,000港元於到期日尚未清償。其後，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磋商仍在進行。於可換股債券違約後，將自違約發生日期起按年利率10%累計額外利息，直至所有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款項已悉數償還為止。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03.7% (2022年12月31日：124.3%)，以債務總額(為借款、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之和)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負債淨額對權益比率(負債淨額(即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後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41.5% (2022年12月31日：53.1%)。於2023年6月30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約為0.9倍(2022年12月31日：0.8倍)。

於2023年6月30日，除本中期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作抵押／質押。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其交易、相關營運資金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且於必要時考慮在重大貨幣上進行風險對沖。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就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尚未撥備資本承擔約為978,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1,476,000港元)及有關建議購買土地的已訂約但尚未撥備其他承擔約為6,230,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6,852,000港元)。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從而在整個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對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及評價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 僱員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880名(2022年12月31日：864名)僱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10,295,000港元(2022年：71,278,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與市場環境及個人表現相符合，並且定期對薪酬政策進行檢討。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而董事會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授權任何計劃。

## 前景及策略

2023年上半年，受疫情影響，中國消費信貸行業收入增速有所下滑。過去幾個季度，銀行賬戶數量和信用卡人均數量增速放緩，增量業務發展整體放緩。

然而，在金融和數字經濟監管政策方面，數字化轉型市場終於迎來實質性進展。中共中央國務院發佈《關於構建資料基礎制度更好發揮數據要素作用的意見》，旨在為數據元素市場提供頂層設計方案和基礎系統安排，推動數字經濟發展，為中國經濟發展創造新動能。在此背景下，金融機構加速數字化及智能化轉型，為金融領域的大數據分析供應商／金融科技公司帶來機遇。

本集團在金融領域的大數據分析業務已建立先發優勢並積累了堅實的基礎。2023年上半年，本集團發展步伐加快，取得了良好的業績和市場聲譽。

## 前景及策略(續)

### 堅持研發創新，深化大數據分析業務，成效顯著

受益於前期戰略佈局及合規擴張，LYGR及其境內運營附屬公司作為本集團大數據分析的旗艦(「OPCO」)，在消費信貸整體增長乏力的背景下實現了增長，產品競爭力及市場份額顯著提升。

OPCO建立的獨立「軟體即服務」/「平台即服務」(SaaS/PaaS)雲平台(cloud platform)，聚焦個人信貸及保險行業數字化轉型需求，以應用於零售金融的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提升金融機構數字化運營及管理能力。截至2023年6月30日，OPCO已成功開拓了包括中國頭部銀行、中國領先持牌消費金融公司及中國大型個人信貸數字化推動方等在內的一大批核心收入客戶，並躍升成為消費信貸市場頭部機構的核心供應商，於2023年上半年實現總收入約為279,000,000港元。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堅持研發投入，加速創新開發，繼續深耕大數據分析業務板塊，在未來發展中嘗試融合更多第三方數源，以進一步強化本集團在金融科技領域的競爭壁壘和市場地位，多元數據源同時為業務增長提供保障同時為後續新業務的開展積累底蘊。一方面，營運公司構建的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需要不斷的更新迭代以調節業務和客戶的需求，提升產品核心競爭力以進一步佔領金融機構數字化轉型的市場規模。另一方面，公司將在未來積極開展保險等新業務，在保持公司對多元金融業務領域人工智能賦能算法解決方案的應用拓展，將產品核心競爭力延伸到更多更廣泛的業務場景。我們致力於成為數據智能化應用的創新者人工智能技術的實踐者，科技金融的賦能者，讓數據要素和人工智能技術的利用成為推動國家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的強勁動力。

## 其他資料披露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出的知會，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種類	獲授購股權日期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悉數行使 購股權後的 權益百分比 <sup>0</sup>
李綱先生	好倉	2021年7月27日	740,000	0.08%
施平博士	好倉	2021年7月27日	740,000	0.08%

附註：

- (i) 有關百分比指董事擁有權益的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假設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
- (ii)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上述購股權詳情已披露於本中期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的知會，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1月9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及詳情載列如下：

1. 目的：股份獎勵計劃旨在(i)表彰若干經選定承授人(包括(i)本集團任何僱員或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任何非執行董事)；(ii)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諮詢顧問、代理、代表或顧問；(iii)向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人士；(iv)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客戶或承辦商；或(v)本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業務夥伴或合營夥伴；及(vi)任何為僱員之利益而設之信託之任何受託人)之貢獻及向彼等提供獎勵，以就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挽留彼等；及(ii)吸引合適人士促進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
2. 年期：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2020年1月9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惟可由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
3. 計劃限制：董事會不得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而將導致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本公司股份(「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經選定承授人授出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一。
4. 運作：董事會可能不時要求本公司或董事會指定之任何附屬公司透過結算或其他出資方式向日期為2020年1月20日的信託契據構成的信託支付出資金額，有關金額應構成信託基金之一部分，以用作購買股份及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載列之其他用途。董事會可能不時書面指示受託人在聯交所購買股份，並指定將予動用之資金金額上限及購買有關股份所按之價格範圍(根據股份當時市價釐定)。受託人應根據董事會指示，按當時之市價將有關剩餘現金金額用於購買最大每手交易股數之股份。股份一經購買，將由受託人按照股份獎勵計劃及信託契據之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為信託項下之經選定承授人之利益持有。受託人應不時知會董事會已購買之股份數目及購買該等股份所按之價格。據此購買之股份及任何剩餘現金之金額應構成信託基金之一部分。

董事會可能不時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合資格承授人(任何除外僱員除外)作為經選定承授人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按其可能全權酌情釐定之有關數目以及有關條款及條件且在其規限下，以無償方式向任何經選定承授人授出有關數目之獎勵股份。



## 股份獎勵計劃(續)

5. 限制：(i) 在有關本公司事務或證券之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出現或涉及有關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之事項成為決定對象後，直至有關內幕消息不再為內幕消息為止；(ii) 在緊接本公司任何財政期間之年度業績刊發當日前60日期間，或(如較短)自相關財政期間結束時起至有關業績刊發當日止期間；(iii) 在緊接本公司任何財政期間之中期業績刊發當日前30日期間，或(如較短)自相關財政期間之半年期間結束時起至有關業績刊發當日止期間；或(iv) 在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法律或法規禁止或任何政府或監管機關尚未授予任何所需批准之任何情況下，董事會不得作出獎勵，亦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發出收購任何股份之指示。
6. 歸屬：在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待所有歸屬條件達成後，受託人根據其條文代表經選定承授人持有之相關獎勵股份應根據歸屬時間表(如有)歸屬於該經選定承授人，且受託人應促使獎勵股份在歸屬日期轉讓予該經選定承授人。
7. 投票權：受託人不得就其根據信託持有之任何股份(如有)(包括但不限於獎勵股份、據此衍生之任何紅利股份及以股代息股份)行使投票權，不論有關股份是否以其他人士(作為受託人之代名人)名義持有。

本公司須遵照相關上市規則規定授出獎勵股份。倘向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作出獎勵，有關獎勵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而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回報。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47,648,366份。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

###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a)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才；(b)激勵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c)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 2. 參與者及釐定資格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顧問或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授出任何購股權。

任何參與者獲授任何購股權的資格須由董事會(或倘上市規則有所規定，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時根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釐定。

### 3. 期限及管理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的運作，而在此情況下，將不會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於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除上述者外，購股權計劃將自2021年6月30日(「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並將於2031年6月29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其後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惟以有效行使於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可能規定的其他方面為限。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可繼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

購股權計劃由董事會管理，其決定(購股權計劃規則另有規定者除外)為最終決定，對購股權計劃各方均具約束力。

## 購股權計劃(續)

### 4. 授予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上市規則的條款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有權於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內隨時向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參與者作出任何要約(受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有關條件所規限)以接納購股權，據此，該參與者可於購股權期間按認購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數目股份。要約須於要約日期(包括該日)起計七(7)日內接納，否則有關要約將被視為遭有關參與者拒絕接納。參與者於接納要約時應付本公司之金額為1.00港元。

### 5. 認購價

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且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a)於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b)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 6. 最高股份數目

- (A) 在下文(B)及(C)分節的規限下，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10%限額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 (B) 本公司可隨時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上文(A)分節所述的10%限額，惟因行使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在經更新限額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經更新10%限額而言，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或任何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 (C)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另行批准授出超過(A)及(B)分節所述10%限額的購股權，惟超出限額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有關批准前特別指定的參與者。

## 購股權計劃(續)

### 6. 最高股份數目(續)

(D)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該限額，則不得授出有關購股權。

### 7. 每名參與者可獲授上限

於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因行使授予每名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上述1%限額，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於尋求股東批准時，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披露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購股權(及先前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免責聲明。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必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

### 8. 行使購股權

承授人可於董事會釐定的購股權期間(不得超過要約日期起計十(10)年)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

除非董事會另行釐定，否則並無規定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亦無規定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達致的任何表現目標。

本公司須遵照相關上市規則規定授出購股權。倘向本集團董事或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則有關授出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而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除非該等獎勵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獲得豁免及以此為限。

## 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為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行使價 港元	悉數行使 購股權後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i)
		於2023年 1月1日	已授出	於報告期間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李綱先生	2021年7月27日	740,000	-	-	-	-	740,000	2.056	0.08%
施平博士	2021年7月27日	740,000	-	-	-	-	740,000	2.056	0.08%
		1,480,000	-	-	-	-	1,480,000		0.16%
本集團僱員	2021年7月27日	7,380,000	-	-	-	-	7,380,000	2.056	0.80%
本集團顧問	2021年7月27日	17,400,000	-	-	-	-	17,400,000	2.056	1.89%
總計		26,260,000	-	-	-	-	26,260,000		2.85%

附註：

- (i) 有關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假設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
- (ii)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為自授出日期(即2021年7月27日)起至2030年7月26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於2023年6月30日概無購股權歸屬期，而所有購股權已於2021年7月27日(即授出日期)悉數歸屬予承授人。
- (iii) 緊接尚未行使購股權授出日期前(即2021年7月26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為2.08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其他購股權。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權益種類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Timenew Limited (附註1)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2,405,714	22.61%
李孝如先生(附註1)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2,405,714	22.61%
施清流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6,908,000	9.71%
俞衛星女士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0,965,316	9.04%
Lian Yang Investment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6,092,789	8.50%

附註：

- (1) 截至2023年6月30日，Timenew Limited由李孝如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孝如先生被視為於Timenew Limited持有的202,405,71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95,305,908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2023年4月18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資本化股份1.60港元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合共35,963,448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未償還款項約57,542,000港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7日及2023年4月18日的公告內披露。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資本化股份1.60港元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合共5,025,479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未償還款項約8,041,000港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1日及2023年6月30日的公告內披露。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自2023年1月1日起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董事姓名

### 變動詳情

#### 執行董事

Charles Simon 先生

於2023年1月20日辭任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原則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中立

香港，2023年8月31日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83,444	415,600
收益成本		(234,482)	(240,299)
毛利		248,962	175,301
其他收入		9,807	19,41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983	6,13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5	(4,637)	1,758
分銷及銷售開支		(47,210)	(28,472)
行政開支		(111,242)	(128,371)
研發開支		(91,865)	(85,876)
融資成本	4	(23,430)	(25,65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676)	10,870
除稅前虧損	5	(24,308)	(54,899)
所得稅抵免	6	11,796	5,288
期內虧損		(12,512)	(49,611)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072)	(42,625)
非控股權益		4,560	(6,986)
		(12,512)	(49,611)
每股虧損			
一 基本及攤薄	7	(1.96 港仙)	(5.60 港仙)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b>(12,512)</b>	(49,611)
其他全面開支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4,935)</b>	(30,06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b>(1,275)</b>	(5,29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b>(6,210)</b>	(35,35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b>(18,722)</b>	(84,968)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9,736)</b>	(68,575)
非控股權益	<b>1,014</b>	(16,393)
	<b>(18,722)</b>	(84,96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46,019	143,512
使用權資產		55,463	57,818
無形資產		368,579	369,55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6,979	143,957
遞延稅項資產		32,953	21,929
非流動資產的已付按金		2,696	2,728
		<b>732,689</b>	<b>739,502</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5,731	63,59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13,069	466,720
可收回稅項		909	5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131	33,58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1,951	154,3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6,728	212,775
		<b>940,519</b>	<b>931,554</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489,900	475,481
租賃負債		8,136	8,886
借款	12	517,337	576,898
可換股債券 — 債務部分	13	52,900	49,985
可換股債券 — 內嵌衍生工具部分	13	—	76
應付稅項		444	799
		<b>1,068,717</b>	<b>1,112,125</b>
流動負債淨值		<b>(128,198)</b>	<b>(180,571)</b>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604,491</b>	<b>558,931</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9,449	40,025
租賃負債		3,583	4,405
		43,032	44,430
資產淨值		561,459	514,50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8,953	8,543
儲備		240,218	194,4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9,171	202,991
非控股權益		312,288	311,510
權益總額		561,459	514,501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分派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不可 分派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7,615	539,590	32,000	(274)	68,383	4,610	18,229	25,752	(483,916)	211,989	343,586	555,575	
期內虧損	-	-	-	-	-	-	-	-	(42,625)	(42,625)	(6,986)	(49,611)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0,655)	-	-	-	-	(20,655)	(9,407)	(30,062)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	-	(5,295)	-	-	-	-	(5,295)	-	(5,29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25,950)	-	-	-	-	(25,950)	(9,407)	(35,35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25,950)	-	-	-	(42,625)	(68,575)	(16,393)	(84,96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而控制權不變(附註16)	-	-	-	-	-	(4,035)	-	-	-	(4,035)	4,035	-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615	539,590	32,000	(274)	42,433	575	18,229	25,752	(526,541)	139,379	331,228	470,607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8,543	678,051	32,000	(274)	9,360	606	19,846	25,006	(570,147)	202,991	311,510	514,501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	-	(17,072)	(17,072)	4,560	(12,512)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389)	-	-	-	-	(1,389)	(3,546)	(4,93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	-	(1,275)	-	-	-	-	(1,275)	-	(1,27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2,664)	-	-	-	-	(2,664)	(3,546)	(6,210)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2,664)	-	-	-	(17,072)	(19,736)	1,014	(18,722)	
發行股份(附註14)	410	65,020	-	-	-	-	-	-	-	65,430	-	65,43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5)	-	-	-	-	486	-	-	-	-	486	(236)	250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953	743,071	32,000	(274)	7,182	606	19,846	25,006	(587,219)	249,171	312,288	561,459	

附註：

-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於2002年集團重組前向其股東發行的每股面值1港元的32,000,000股無投票權A類股份的名義價值。
- 於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之結餘包括：(i)涉及向擁有人分派現金以外資產的視作分派予股東約12,515,000港元(經參考所分派資產公允價值)；(ii)有關出售一間有淨負債的附屬公司的視作股東注資約842,000港元；及(iii)放棄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後視作股東注資約11,399,000港元。
- 其他儲備來自(i)過往年度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的一般風險儲備的撥備；及(ii)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控制權不變。
- 本集團的不可分派儲備主要指法定儲備，規定外商投資企業須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撥出於中國註冊的本公司附屬公司除稅後溢利的10%至不可分派儲備，直至該轉撥金額相等於該等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此儲備可用於彌補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的虧損或轉換為額外資本。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666	17,792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8,243)	(9,592)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6,750	9,000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附註15)	(171)	-
已收利息	1,041	5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93	2,034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付款	(11,313)	(145,13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3,118	138,316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475</b>	<b>(4,868)</b>
<b>融資活動</b>		
已付利息	(8,285)	(17,452)
新造銀行借款	-	1,178
新造其他借款	25,153	58,786
償還銀行借款	(6,755)	(6,201)
償還其他借款	(16,715)	(11,002)
償還租賃負債	(7,688)	(15,497)
償還應付承兌票據	-	(12,400)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4,290)</b>	<b>(2,588)</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851	10,33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775	238,01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898)	(6,79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728	241,55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07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從事提供大數據服務、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以及製造及買賣液態塗料及粉末塗料。於下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約128,198,000港元及若干資本承擔(見附註17)。此外，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違反可換股債券的相關協議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及利息為52,900,000港元於到期日尚未清償。因此，於2023年6月30日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即時償還尚未償還款項。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明朗因素，故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於評估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持續經營基準是否適當時，董事編製涵蓋自批准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並仔細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財務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融資資源。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董事已計及本集團竭力推行的下列措施：

- (i) 透過股本融資及長期債務融資取得額外資金，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

##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續)

- (ii) 積極與其他借款的貸款人協商延長還款期，原因是本集團認為其有足夠抵押物支持延長還款期；及
- (iii) 制定及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以自現有及新業務營運產生現金流量。

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假設上述措施成功按計劃推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撥付其營運及履行其財務責任，致使本集團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適宜。

儘管如上文所述，本集團能否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其中包含關於未來受固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事件及情況的假設)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本集團無法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致令其無法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則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的金融負債計提撥備。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如適用)除外。

除因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而產生額外的會計政策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準則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 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範本 規則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及使用的內部報告釐定經營分類，以作出策略決定。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根據所售產品或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本集團分為若干業務單位。主要經營決策者個別審閱各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資料。因此，各業務單位均被識別為一個經營分類。具有類似經濟特徵及所售產品或所提供服務類似性質的該等經營分類已匯總至以下報告分類。

大數據服務	— 提供大數據服務
第三方支付服務	— 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
塗料	— 製造及買賣塗料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大數據 服務 千港元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提供大數據服務				
— 數據分析服務	278,611	-	-	278,611
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				
— 佣金收入	-	120	-	120
— 其他	-	103	-	103
銷售貨品				
— 液態塗料	-	-	190,209	190,209
— 粉末塗料	-	-	14,401	14,401
外部收益(某一時點)	278,611	223	204,610	483,444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27,417	(8,781)	29,396	48,032
利息收入				1,041
未分配企業收入				3,165
未分配企業開支				(44,548)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08
融資成本				(23,43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676)
除稅前虧損				(24,308)
所得稅抵免				11,796
期內虧損				(12,512)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分類收益及業績(續)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呈列如下：(續)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大數據 服務 千港元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提供大數據服務				
— 數據分析服務	201,726	—	—	201,726
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				
— 佣金收入	—	30,816	—	30,816
— 其他	—	2	—	2
銷售貨品				
— 液態塗料	—	—	160,795	160,795
— 粉末塗料	—	—	22,261	22,261
外部收益(某一時點)	201,726	30,818	183,056	415,600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23,601	(6,989)	28,768	45,380
利息收入				505
未分配企業收入				6,926
未分配企業開支				(92,857)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1)
融資成本				(25,65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870
除稅前虧損				(54,899)
所得稅抵免				5,288
期內虧損				(49,611)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分類收益及業績(續)

分類溢利／(虧損)指概無企業項目分配(包括利息收入、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管理費收入及租金收入、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中央行政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融資成本以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各分類業績。此為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的方式，旨在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呈列如下：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大數據 服務 千港元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616,399	420,585	449,697	1,486,681
未分配資產				186,527
				<b>1,673,208</b>
<b>負債</b>				
分類負債	171,931	182,569	606,576	961,076
未分配負債				150,673
				<b>1,111,749</b>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 分類資產及負債(續)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呈列如下：(續)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大數據 服務 千港元	第三方 支付服務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分類資產	550,286	459,391	454,313	1,463,990
未分配資產				207,066
				<u>1,671,056</u>
<b>負債</b>				
分類負債	133,920	203,045	609,742	946,707
未分配負債				209,848
				<u>1,156,555</u>

分類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無形，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類負債包括由各分類銷售活動所產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惟應付企業開支除外。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歸屬於單一地理區域(即中國)，故並無呈列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類資料獨立分析。

## 4.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20,160	20,268
租賃負債利息	355	570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2,915	4,193
應付承兌票據的推算利息	–	621
	<b>23,430</b>	<b>25,652</b>

## 5.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979	9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17	14,1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34	6,862
可換股債券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6)	(3,2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66)	72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附註15)	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53)	(517)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1,123	410
就下列各項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3,985	(1,789)
– 其他應收款項	652	31
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1,041)	(505)
匯兌收益淨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574)	(2,250)
撥回存貨撥備(計入收益成本)	(1,267)	(258)

##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本期稅款	-	306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稅款	349	162
往年超額撥備	-	(298)
	349	(136)
遞延稅項抵免	(12,145)	(5,458)
所得稅抵免	(11,796)	(5,288)

##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7,072)	(42,625)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69,048	761,484

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的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原因為假設行使有關債券及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 8. 股息

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總額約為18,243,000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592,000港元)。

此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出售總賬面值約127,000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06,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現金款項約293,000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34,000港元)，導致出售收益約166,000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虧損約72,000港元)。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b>325,364</b>	285,131
減：信貸損失準備金	<b>(35,980)</b>	(31,430)
	<b>289,384</b>	253,701
應收票據	<b>8,458</b>	6,1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b>297,842</b>	259,8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已付商家的貿易保證金	<b>124,214</b>	125,173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b>91,013</b>	81,7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b>513,069</b>	466,720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客戶的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天，且所有應收票據於30至180天期間內到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扣除減值虧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74,273	66,517
31至60天	61,880	48,657
61至90天	46,614	37,631
91至180天	51,370	31,879
逾180天	63,705	75,137
	<b>297,842</b>	259,821

於2023年6月30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中的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一間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15,925,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14,306,000港元)及795,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795,000港元)。該等款項乃無抵押且免息。

於2023年6月30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關聯公司款項分別約為2,157,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3,372,000港元)、約1,266,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2,418,000港元)及約169,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87,000港元)。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22,857	200,353
應計員工成本	31,737	22,566
應付商戶款項	51,623	52,577
未動用浮動資金(附註)	78,105	95,8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5,578	104,166
	<b>489,900</b>	<b>475,481</b>

附註：結餘為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預先向本集團支付而於報告期末仍未使用的款項。本集團須於第三方支付賬戶持有人與個別商戶進行購物交易時動用該等資金向商戶付款。與商戶的結算條款有所不同，取決於本集團與個別商戶間的磋商結果及購物交易宗數。

向供應商購買貨品及供應商所提供服務的信貸期為30至18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02,094	93,999
31至60天	10,256	14,799
61至90天	2,232	11,340
逾90天	108,275	80,215
	<b>222,857</b>	<b>200,353</b>

於2023年6月30日，計入貿易應付款項中的應付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29,856,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30,319,000港元)。該等款項乃無抵押及免息。

於2023年6月30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應付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款項分別為約584,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零)及約23,503,000港元(未經審核)(2022年12月31日：23,505,000港元)。該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12. 借款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		
— 銀行借款(附註(i))	3,320	10,075
— 其他借款(附註(ii))	510,000	500,000
無抵押		
— 其他借款(附註(iii))	4,017	66,823
	<b>517,337</b>	576,898
減：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為一年內到期償付的金額	<b>517,337</b>	(576,898)
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為一年後到期償付的金額	—	—

附註：

- (i)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固定利率銀行借款為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320,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9,000,000元)(相當於約10,075,000港元)，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並按4.5%的年利率計息(2022年12月31日：4.5%)。銀行借款以個人擔保作抵押並須於2023年9月7日償還。
- (ii)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固定利率其他借款為500,000,000港元，以港元計值並按7%的年利率計息，且須於2023年11月29日償還及對本公司無追索權。其他借款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拖欠本公司的債務及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權押記作抵押。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其他借款10,000,000港元，以港元計值並以年利率30%至35.9%計息，須於2023年7月20日償還及對本公司無追索權。其他借款以本公司股東的股本權益的抵押作擔保。其後，於2023年7月與貸款方協定，其他借款的到期日延長至2024年7月19日。

## 12. 借款(續)

附註：(續)

- (iii)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固定利率其他借款約為3,712,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12,708,000港元)，均以港元計值並按每月1.5%計息(2022年12月31日：1.5%)。其他借款為無抵押並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固定利率其他借款約305,000港元(2022年12月31日：3,000,000港元)，以港元計值並按12%的年利率計息。其他借款為無抵押並須於要求時償還(2022年12月31日：於2023年償還)。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三項定息其他借款分別為7,000,000港元、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675,000港元)及人民幣27,000,000元(相當於約32,440,000港元)，有關借款按年利率6%計息。有關其他借款為無抵押及須於2023年償還。

## 13. 可換股債券

於2021年12月22日(「發行日期」)，本公司於香港發行本金額合共為46,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票息率為每年6.0%，並於18個月後到期。轉換期為於2023年6月22日(「到期日」)前第三十天直至第七天，而於行使轉換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價格初步為每股2.4港元，且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將於本公司派發股票股息、發行新股或配售新股、派付現金股息時作相應調整。

於到期日，本公司將按已發行可換股債券面值的106%的價格向債券持有人贖回全部未轉換債券。

自發行日期起計滿4個月當日(包括該日)起至發行日期起計13個月當日(不包括該日)止期間，以及透過向債券持有人、受託人及主要代理發出不少於5天但不超過60天之通知(有關通知為不可撤回)，於選擇性贖回通知所指明之日期，本公司可隨時按其本金額之120%連同截至(但不包括)選擇性贖回日期之應計利息一次性或分多個批次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根據配售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贖回金額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本金總額之50%。

衍生工具部分的估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該模型使用的關鍵輸入數據於附註19披露。

直至2023年6月30日，概無轉換或贖回可換股債券。

### 13. 可換股債券(續)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違反可換股債券的相關協議條款及條件，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及利息約為52,900,000港元於到期日尚未清償。其後，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磋商仍在進行。

於可換股債券違約後，將自違約發生日期起按年利率10%累計額外利息，直至所有有關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款項已悉數償還為止。

可換股債券變動如下：

	債務部分 千港元	內嵌衍生 工具部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41,624	3,539	45,163
公允價值變動所得收益	–	(3,463)	(3,463)
利息費用	8,361	–	8,361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 2023年1月1日	49,985	76	50,061
公允價值變動所得收益(附註5)	–	(76)	(76)
利息費用(附註4)	2,915	–	2,915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b>52,900</b>	<b>–</b>	<b>52,900</b>

## 14. 股本

	2023年		2022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b>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b>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2023年1月1日(經審核)及 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b>10,000,000,000</b>	<b>100,000</b>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				
於1月1日(經審核)	<b>854,316,981</b>	<b>8,543</b>	761,483,665	7,615
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i))	<b>40,988,927</b>	<b>410</b>	-	-
根據認購協議發行股份(附註(ii))	-	-	92,833,316	928
於6月30日(未經審核)/ 12月31日(經審核)	<b>895,305,908</b>	<b>8,953</b>	854,316,981	8,543

附註：

- (i) 於2023年4月18日，本公司以每股資本化股份1.60港元的認購價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合共35,963,448股資本化股份，以償付未償還總額約57,542,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超出面值金額約57,123,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每股資本化股份1.60港元的認購價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合共5,025,479股資本化股份，以償付未償還總額約8,041,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超出面值金額約7,897,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

- (ii) 於2022年11月28日，本公司以每股1.5015港元的認購價配發及發行合共92,833,31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以結付承兌票據的未償還款項。於配股完成後，承兌票據已予註銷及承兌票據各方的責任已告終止，故概無訂約方就承兌票據向另一方提出申索。於扣減相關開支後，超出面值的金額約138,461,000港元入賬至股份溢價。

## 15. 出售附屬公司

### (a) 信輝(東莞)新材料有限公司(「信輝」)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代價5,090,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於信輝全部股權。信輝從事製造塗料之業務。該出售事項於2023年6月28日完成。

信輝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36
使用權資產	4,193
存貨	4,1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6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012)
租賃負債	(4,247)
應付稅項	(308)
	4,492
出售收益	188
出售時撥回儲備	410
總代價	5,090
按以下方式達成：	
現金	2,545
遞延現金代價(附註)	2,545
	5,090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總現金代價	2,545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28)
	(83)

附註：遞延代價已於2023年7月由買方以現金支付。

## 15. 出售附屬公司(續)

### (b) 福州艾薩商貿有限責任公司(「福州艾薩商貿」)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代價322,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於福州艾薩商貿的65%股權。福州艾薩商貿為投資控股公司。該出售事項於2023年6月6日完成。

福州艾薩商貿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
	675
非控股權益	(236)
出售虧損	(193)
出售時撥回儲備	76
總代價	322
按以下方式達成：	
現金	322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總現金代價	322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0)
	(88)



## 16.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控制權不變

於2022年3月24日，本公司與Lian Yang Guo Rong Holdings Limited（「LYGR」）訂立協議，將本公司向LYGR提供的現有免息貸款25,000,000港元轉換為1,921股LYGR股份，包括視作已付非控股權益的代價約10,773,000港元。其後，本集團於LYGR的股權由約54.22%增加約2.69%至56.91%。於收購日期已收購的LYGR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約為6,738,000港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增加約4,035,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約4,035,000港元。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視作已付非控股權益的代價	10,773
減：已收購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6,738)
於母公司股權中確認已付的超額代價	<u>4,035</u>

## 17.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收購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u>978</u>	<u>1,476</u>

## 17. 承擔(續)

### (b) 其他承擔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 建議土地購買(附註)	6,230	6,852

附註：

- (i) 於2012年9月10日，本集團與一間由本公司前董事原樹華先生擁有的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合共約人民幣3,367,000元(相當於約3,843,000港元)收購兩幅位於中國的土地(「地塊一」及「地塊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按金約人民幣673,000元(相當於約831,000港元)。

根據於2019年12月31日作出的補充協議，地塊二的收購事項被終止，而約人民幣359,000元(相當於約401,000港元)的按金已退還。地塊一的餘下結餘約人民幣1,092,000元及約人民幣1,255,000元則分別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計入承擔，相當於約1,208,000港元及約1,466,000港元。直至2023年6月30日，收購地塊一尚未完成。

- (ii) 於2015年5月22日，本集團與常州市武進區洛陽鎮人民政府訂立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6,579,000元(相當於約7,509,000港元)收購位於中國的一幅土地。已支付按金約人民幣1,961,000元(相當於約2,340,000港元)，而餘下結餘約人民幣4,618,000元則分別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計入承擔，相當於約5,022,000港元及約5,386,000港元。直至2023年6月30日，購買該土地尚未完成。

## 18. 關連方交易

期內，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亦與關連方有下列交易：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間聯營公司的 附屬公司	銷售貨品	61,903	18,600
	管理費收入	1,300	1,300
	租金收入	1,865	1,772
	運輸費收入	1,950	3,240
	購買貨品	7,064	252
	專利費收入	3,629	5,781
	測試收入	28	289
	測試開支 已收股息	27 6,750	- 9,000

###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執行董事(即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941	3,240
離職後福利	56	33
	1,997	3,273

## 19.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所載資料說明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為基礎對公允價值計量方式劃分的公允價值架構級別(第一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由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由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得出。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得出。

就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本公司管理層已成立由本公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領導的估值委員會，以釐定適合公允價值計量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財務總監須於每季度向本公司管理層匯報估值委員會的發現結果以解釋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波動的原因。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價值				
	202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公允價值 架構	估值技術及 關鍵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非上市股本，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資產， 零港元	資產， 零港元	第三級	權益的經調整資產淨值	不適用
金融產品	資產， 22,131,000港元	資產， 33,583,000港元	第二級	已折現現金流量 - 未來現金流量 乃基於預期回報估算，按反映 相關投資風險的比率折現	不適用
可換股債券 - 內嵌 衍生工具部分	負債， 不適用	負債， 76,000港元	第三級	以波幅及無風險利率為關鍵 輸入數據的二項式期權定價	預計波幅(附註(i)) 無風險利率(附註(ii))

## 19.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附註：

- (i) 於2022年12月31日，倘a)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所用預期波幅乘以95%或105%，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將減少約42,000港元／增加約63,000港元；b)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所用無風險比率乘以95%或105%，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將減少約1,000港元／增加約1,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轉移或從第三級轉入或轉出(2022年：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公允價值架構級別間出現轉移情況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移情況。

金融負債的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可換股債券－ 內嵌衍生 工具部分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3,539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3,229)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10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76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76)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其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